

# 駿利亨德森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03 日

發文字號：駿顧字第 20200031 號

附件：境外基金通知書英文版及中譯文

主旨：謹通知駿利亨德森資產管理基金擬於西元 2020 年 7 月 6 日(或經通知股東較晚之日)之公開說明書修訂，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公司已於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發文字號：駿顧字第 20200018 號函）通知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駿利亨德森資產管理基金（下稱「本基金」）擬於民國 109 年(西元 2020 年)間進行重大行政事項之變更，合先敘明。

二、本公司近日接獲本基金就說明一函文所述變更事項之後續通知，本基金擬進行下列變更：

1. 指派本基金之新任存託機構、行政管理人與過戶代理人以取代現有服務供應商；
2. 變更本基金之費用結構以反映本基金支付予擬指派之基金管理公司 Henderson Management, S.A. 之管理費；
3. 變更各基金股份級別命名規則；
4. 變更駿利亨德森環球科技基金名稱；
5. 變更配息付款日；
6. 變更個人投資人之申購交割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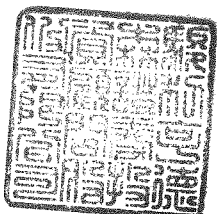
上述各項變更之細節，請參見附件一境外基金通知書英文版及中譯文。

三、前項說明之變更預計生效日期，係於取得各相關地區之主管機關規定之一切核准後，上述所列變更擬反映於 2020 年 7 月 6 日(或經通知股東較晚之日)（即「生效日」）刊發之公開說明書中。

四、部份變更事項已依規定向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申請核准，目前尚待金管會審理中。後續訊息本公司將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通知予 貴公司。

五、敬請通知 貴公司相關人員上述變更事項，並請配合協助辦理。

駿利亨德森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駿利亨德森資產管理基金

10 Earlsfort Terrace  
Dublin 2  
Ireland

### (中譯文)

此係重要文件，請盡速閱讀。如果台端對應採取之行動有疑問，請洽詢台端之證券經紀商、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獨立財經顧問。

若台端已出售或轉讓手中持有之駿利亨德森資產管理基金（下稱「本公司」）子基金之任何股份，請立即將本文件轉交買受人或受讓人，或轉交執行銷售或轉讓的證券商、銀行或其他代理人以儘速轉交買受人或受讓人。

本文中英文字首大寫詞彙，其意涵一概與本公司之 2020 年 4 月 16 日版本公開說明書內英文字首大寫詞彙相同。如欲索取公開說明書，請於一般營業時間洽詢本公司註冊辦公室或在本公司子基金註冊為公開發行處之各個司法管轄區地方代表。

依據愛爾蘭中央銀行（下稱「央行」）現行政策，本文件內容未經央行審核。

2020 年 6 月 3 日

### 主旨：公開說明書修訂通知書

親愛的股東您好：

### 序言

本公司係經央行授權為可變動資本的開放型投資公司，並依 2014 年愛爾蘭公司法及 2011 年歐洲共同體（可轉讓有價證券集體投資企業）規則（暨其修訂）（下稱「法規」）核准成立的公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架構為各子基金間責任分離之傘型基金。

本通知書旨在通知台端本公司擬進行下列變更：

1-3 指派本公司之新任存託機構、行政管理人與過戶代理人以取代現有服務供應商；

4. 變更本公司之費用結構以反映本公司支付予擬指派之基金管理公司 Henderson Management, S.A. (下稱「HMSA」) 之管理費;
5. 變更各基金股份級別命名規則;
6. 變更駿利亨德森環球科技基金名稱;
7. 變更配息付款日; 及
8. 變更個人投資人之申購交割期間。

#### **1. 變更存託機構**

本公司董事會 (下稱「董事會」) 已告知本公司之存託機構 Citi Depository Services Ireland DAC (下稱「現任保管機構」), 本公司依商業上考量將終止指派其為存託機構。故本公司擬指派 J.P. Morgan Bank (Ireland) plc (下稱「新存託機構」) 擔任本公司存託機構, 以取代現任存託機構。

#### **2. 變更行政管理人**

董事會經本公司之行政管理人 Citibank Europe plc (下稱「現任行政管理人」) 告知其因商業上考量擬辭任行政管理人乙職。因此, 擬將現任行政管理人以 J.P. Morgan Administration Service (Ireland) Limited (下稱「新任行政管理人」) 取代。HMSA 經指派為本公司之管理機構後, 將指派新任行政管理人。

#### **3. 變更過戶代理人**

於指派新任行政管理人時, 董事會擬指派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Data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擔任本公司之過戶代理人 (下稱「過戶代理人」), 負責處理所有股東與本公司之交易(包含申購與贖回)。HMSA 經指派為本公司之管理機構後, 將指派過戶代理人。

與過戶代理人間之協議內容詳情(包含台端如何與其聯繫與銀行帳戶詳細資料), 公告於 [www.janushenderson.com](http://www.janushenderson.com), 台端亦得向台端之駿利亨德森聯絡人索取。

#### **4. 變更費用結構**

如 2020 年 4 月 23 日對股東發出之特別股東大會(下稱「特別股東大會」)召集通知書所載，本公司擬指派 HMSA 擔任本公司之管理公司。如通知書所載，HMSA 之指派將致本公司各檔子基金新增管理費項目。

新任存託機構 新任行政管理人與過戶代理人之費用不會反映在現任存託機構與現任行政管理人現行費用之增加。

## 5. 股份級別命名規則變更

擬依下表所述變更各基金股份級別之命名規則。股東可參考下列子類別辨識本公司募集之各股份級別之配息政策、配息頻率、對沖政策與幣別：

| 股份級別 | 配息政策* | 配息頻率   | 對沖***         | 股份級別幣別     |
|------|-------|--------|---------------|------------|
| A 級別 | 系列 1  | 每年: ** | 對沖-H          | 美元(USD)    |
| B 級別 | 系列 2  | 每半年: s | 投資組合對沖-<br>PH | 歐元 (EUR)   |
| E 級別 | 系列 3  |        |               | 英鎊 (GBP)   |
| G 級別 | 系列 4  | 每季: q  |               | 港幣 (HKD)   |
| H 級別 | 系列 5  |        |               | 日圓 (JPY)   |
| I 級別 |       | 每月: m  |               | 澳幣 (AUD)   |
| S 級別 |       |        |               | 瑞士法郎 (CHF) |
| V 級別 |       |        |               | 加幣 (CAD)   |
| Y 級別 |       |        |               | 人民幣(CNH)   |
| Z 級別 |       |        |               | 瑞典克朗 (SEK) |
|      |       |        |               | 紐幣 (NZD)   |
|      |       |        |               | 新幣(SGD)    |
|      |       |        |               | 挪威克朗(NOK)  |

\*上述 5 系列及其相對應之配息政策如下：

|             |   |
|-------------|---|
| <b>系列 1</b> | 配息政策為將相關會計期間內投資收益扣除費用、收費與支出後，幾乎全數進行分派。配息不包含已實現與未實現資本利得。 |
| <b>系列 2</b> | 此類屬累積型級別。所有淨收益與已實現淨資本利得不進行分派，且將反映於每股淨資產價值中。             |
| <b>系列 3</b> | 配息政策為將相關會計期間內投資收益扣除費用、收費與支出前，幾乎全數進行分派。                  |

|             |   |
|-------------|---|
| <b>系列 4</b> | 配息政策為將相關會計期間內投資收益(可能加一部分本金)扣除費用、收費與支出前，幾乎全數進行分派。為提高可分配之投資收益，系列 4 股份級別將自本金扣除費用、收費與支出，且配息亦可能包含已實現與未實現資本利得與原始投資本金。 |
| <b>系列 5</b> | 配息政策為將相關會計期間內投資收益(可能加一部分本金)扣除費用、收費與支出前，幾乎全數進行分派。為提高可分配之投資收益，系列 5 股份級別將自本金扣除費用、收費與支出，且配息亦可能包含已實現與未實現資本利得與原始投資本金。 |

\*\*未標示配息頻率子類別/系列者屬每年配息之股份級別。

\*\*\*未標示對沖政策子類別者屬非對沖股份級別。

上開變更影響舉例如下：

*目前名稱*

駿利亨德森例示基金 A 歐元累積類股

*新名稱*

駿利亨德森例示基金 A2 歐元類股

各股份級別新名稱之參照列表公告於 [www.janushenderson.com](http://www.janushenderson.com)，台端亦得向駿利亨德森聯絡人索取。

**6. 駿利亨德森環球科技基金更名**

擬於取得央行核准後，將駿利亨德森環球科技基金名稱變更為駿利亨德森環球科技創新基金，以提高與其他 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所管理之相似名稱基金之區別度。

**7. 變更配息付款日**

擬將配息金額付款期間自除息日後 3 日變更為除息日後 5 日。配息行事曆公告於 [www.janushenderson.com](http://www.janushenderson.com)，台端亦得向台端之駿利亨德森聯絡人索取。

**8. 變更個人投資人交割期間**

擬變更個人投資人首次與後續申購價金交割期間(即行政管理人應收到該價金之截止期限)由當日(T)下午 3:30(愛爾蘭時間)延後至 T+3 日之下午 3:30。

## **變更之生效日期**

於取得各相關地區之主管機關規定之一切核准後，本通知書中所列之變更，將反映在擬於 2020 年 7 月 6 日(或經通知股東較晚之日) (下稱「生效日」) 刊發之公開說明書中。

## **此變更之影響**

於生效日當日，指派新存託機構之同時將終止對現任存託機構之指派。

在生效日後，本公司、所有證券帳戶、相關服務及複委託的安排相關之託管與保管安排將由新存託機構提供。

任何與台端及提供予台端之服務相關之個人資料及其他資料，將由過戶代理人、新任存託機構及/或新任行政管理人(依情形適用)保管。

HMSA 將於生效日受指派。應支付予 HMSA 之管理公司費用將自生效日起收取。本公司新任行政管理人與過戶代理人亦將在生效日經指派，且其指派將與現任行政管理人之辭任同時生效。

本通知書所載之變更所生費用由駿利亨德森集團負擔。

台端毋須就實行此變更為進一步之動作。

若台端對台端本身與此變更相關的稅務適用情形有任何疑問，請就上述變更與台端之情況相關者洽詢台端的稅務顧問。

## **其它事項**

欲了解所提變更之詳細資料，包含新銀行帳戶資料、聯繫資料、常見問答與命名變更參照列表，請至 [www.janushenderson.com](http://www.janushenderson.com) 參閱。

若台端對本事項有任何疑問，應洽詢本公司，或適當時應洽詢台端的投資顧問、稅務顧問及/或法律顧問。

敬祝 商祺